



「111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

## 輔導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 壹、緣起與目的

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客委會）為協助客庄地區小微型企業數位化或數位優化，導入數位工具及雲端服務，提升顧客服務流程體驗，使企業具備數位應用及營運之能力，並提升企業營運效率與增加企業營收，以達促進客庄地區經濟發展動能之目的。

## 貳、申請作業說明

### 一、申請資格（需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 (一)具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且登記地點位於客庄地區（附件1）。
- (二)經常性僱用員工人數為9人以下（小微企業）。
- (三)未申請「推動中小型店家數位轉型補助方案」及111年相關部會之「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計畫」。

### 二、申請期程

自公告日起即受理申請，本計畫共提供三項數位升級輔導項目：

- (一)「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  
受理至1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中午12點止。
- (二)「數位工具」輔導及「數位支付」：  
受理至111年9月30日（星期五）中午12點止。
- (三)申請企業依輔導項目需求之應備文件內容，以E-mail方式寄送申請文件，各輔導項目對應之輔導名額額滿，即停止受理該項目申請，惟客委會得視申請狀況延長或調整申請時間。

三、輔導項目：補助經費、補助名額詳見下表（僅能擇一項目申請）

輔導項目	說明	補助費用	輔導名額	備註
1.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	<p>針對<u>數位能力較成熟</u>的業者給予專屬雲服務方案進行輔導。</p> <p>如： POS 管理系統、行銷推廣系統、點餐作業系統、多元支付軟硬體設備安裝服務。</p>	<p>自籌款與補助款採 1：1 比例。</p> <p>補助費用上限總額 2 萬元。</p>	251 家	<p>■使用流量須超過 5 個月</p> <p>■各系統採租賃制</p> <p>■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 5】</p> <p>■另可參考【臺灣雲市集 TCloud】方案</p>
2.數位工具	<p>針對<u>數位能力入門階級</u>的業者，給予基本的數位行銷工具，以達到行銷推廣、增加曝光率效果。</p> <p>如：Google Map 基本資料建置、FB 粉絲團設定、LINE、IG 帳號開通等。</p>	<p>無須自籌款 無補助經費</p>	357 家	<p>■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 5】</p>
3.數位支付	<p>針對數位支付有需求業者給予數位支付導入輔導，提供消費者多元支付方式。</p> <p>如：協助申請臺灣 Pay、街口支付、Line Pay Money、Pi 錢包等行動支付條碼。</p>	<p>無須自籌款 無補助經費</p> <p>（衍生交易手續費由申請企業自行吸收）</p>	179 家	<p>■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 5】</p>

#### 四、應備文件

##### ➤ 申請 1.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

- (一) 數位能力評量 (<https://www.cloudsme.com.tw/cloudsme/>) 評斷結果  
(數位能力評量填寫教學：<https://reurl.cc/lokZ9A>)。
- (二) 「輔導申請及聲明書」1份。(附件3)
- (三)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1份。(附件4)
- (四) 合法登記證影本1份。(以下資料擇一交件)
  - 1.登記機關核准設立
  - 2.商業/公司登記表
  - 3.至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查詢列印「公司基本資料」
- (五) 最新一期營業稅繳納證明文件1份。
- (六) 企業最新變更登記表影本1份(無則免)。

##### ➤ 申請 2.數位工具及 3.數位支付

- (一) 「輔導申請及聲明書」1份。(附件3)
- (二)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1份。(附件4)
- (三) 合法登記證影本1份。(以下資料擇一交件)
  - 1.登記機關核准設立
  - 2.商業/公司登記表
  - 3.至經濟部商業司「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查詢列印「公司基本資料」
- (四) 最新一期營業稅繳納證明文件1份。
- (五) 企業最新變更登記表影本1份(無則免)。

#### 五、申請方式

(一) 備齊上述文件後，以 E-mail 方式寄送文件，寄送資訊如下：

- 信件主旨：【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申請輔導項目(三擇一)/(申請企業名稱)】
- 收件者：[hakkacloud.cdri@gmail.com](mailto:hakkacloud.cdri@gmail.com)

(二) 聯絡資訊：(07)222-3999#135 王小姐、#133 李小姐、#112 程先生

### 參、資格審查：

由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以下簡稱執行單位）審核申請資格及文件之完整性，若有缺件執行單位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申請企業補件，補件次數以 1 次為限。申請企業須於接到補件通知日起 3 個日曆天內 以 E-mail 方式將補件資料寄送至執行單位，逾期概不受理。

資格審查完畢 1 個月內將收到核定通知，收到通知後須配合相關輔導事宜。

### 肆、輔導作業：

一、獲核定輔導「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之小微企業：

(一)核定後 15 日內，完成「雲端解決方案買賣定型化契約」之簽訂（如附件 6）及「受輔導企業同意書」填寫（如附件 7）。

(二)簽約後 15 日內，配合完成相關系統安裝與教育訓練等事宜。

（如非不可抗力之因素，若未於時限內執行者，視同放棄輔導資格）。

(三)須配合提供使用前、後至少 5 個月(含)以上營運相關數據資料（如營業額等），若方案期程超過 5 個月部分，仍需於方案使用結束後，提供完整使用營運數據，供客委會分析使用。

(四)須配合資訊服務廠商完成輔導紀錄表（附件 8）與執行成果報告（附件 9）。

(五)執行單位將從申請名單中，遴選出至少 10 家具發展潛力的青年店家（負責人年齡 20~45 歲）成為「客庄小微企業數位轉型創新典範案例」進行行銷宣傳，說明成功關鍵因素（必要時得配合出席活動），作為引領客庄小微企業前進轉型升級的標竿對象，進而發揮擴散效益。

## 二、獲核定「數位工具」輔導之小微企業：

(一)核定後 15 日內，完成「受輔導企業同意書」填寫(如附件 7)。

(二)簽約後 15 日內，配合完成數位工具輔導與教育訓練等事宜。

(如非不可抗力之因素，若未於時限內執行者，視同放棄輔導資格)

## 三、獲核定「數位支付」輔導之小微企業：

(一)核定後 15 日內，完成「受輔導企業同意書」填寫(如附件 7)。

(二)簽約後 15 日內，配合完成數位支付申請程序與教育訓練等事

宜。(如非不可抗力之因素，若未於時限內執行者，視同放棄輔導資格)

## 伍、輔導期間規範

### 一、受輔導之小微企業：

(一)應配合方案期程完成使用作業，不得擅自中途停止使用核定輔導項目，如遇特殊情形(如停業、歇業等)，須提前告知執行單位，得按使用期間比例申請退還部分自籌款。如未提前告知或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故中途停止使用者，將另酌收設備移除人工作業費。

(二)費用部分計算如下：

➤ 申請退還部分自籌款：【自籌款- (自籌款/方案期程月數) \*使用月數】

➤ 設備移除人工作業費：【核定方案費用\*10%】。

(三)須配合執行單位電訪或實地訪查作業，以便紀錄受輔導之業者使用輔導項目之情形。

## 陸、其他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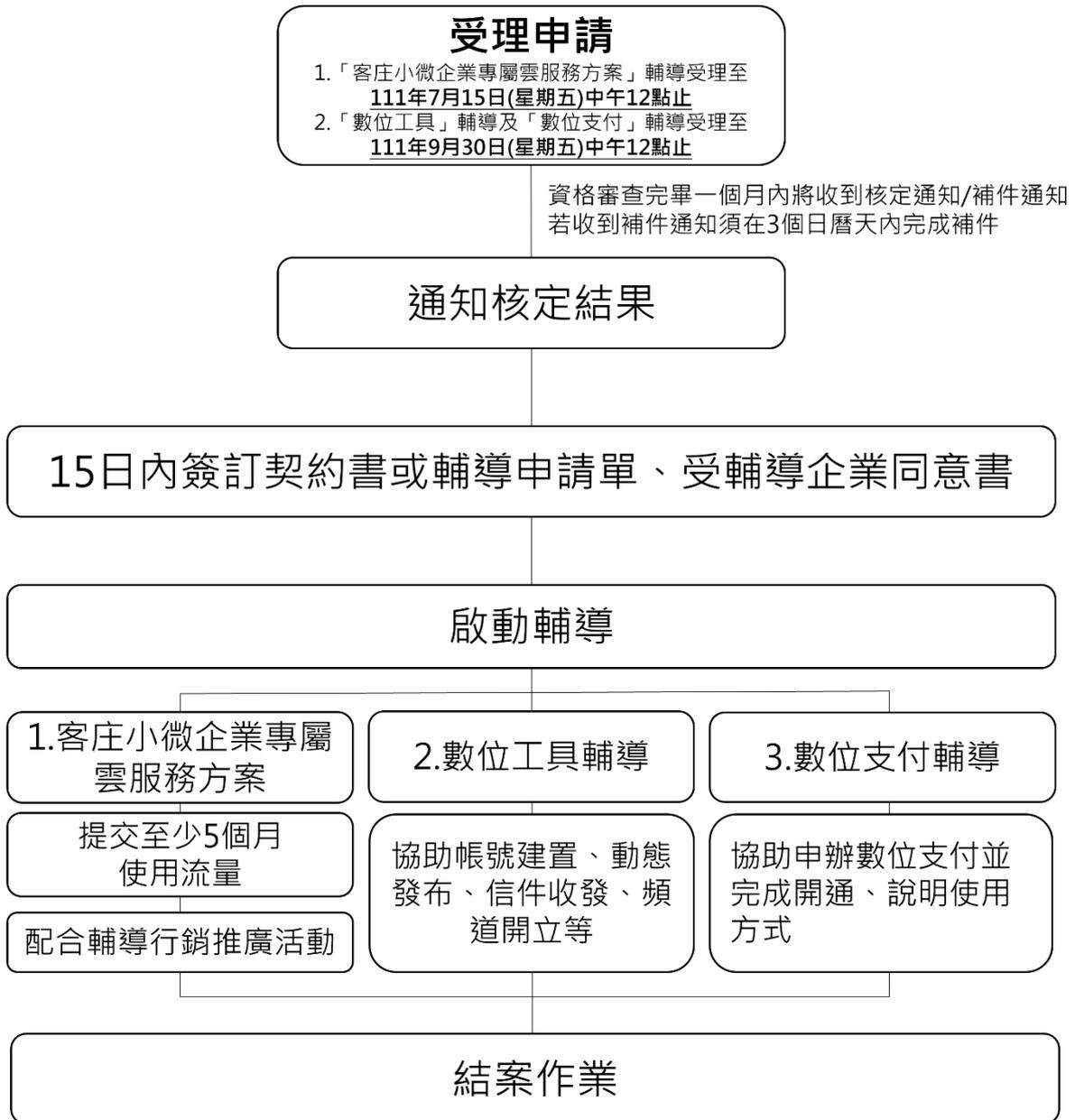
一、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客委會及執行單位得解除或終止全部或部分輔導契約，並得追回全部或部分輔導款。申請單位如有違法情事，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 無正當理由停止、未依契約規定或不配合本計畫相關規定，且未能於本輔導案期限內改善者。
- (二) 關於輔導款之運用，發現有成效不佳、未依補助用途支用或虛報、浮報等情事，或挪作本輔導案目的以外之用途。
- (三) 企業發生遭銀行拒絕往來、破產停業、歇業、解散、撤銷登記及其他重大事項致有不能或難以執行本計畫之虞。
- (四) 計畫進行期間因本輔導計畫內容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者。
- (五) 經查證不符申請資格者，或違反承諾書之承諾事項者（如於最近 3 年內曾有執行政府補助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有因執行政府補助計畫受停權處分而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最近 1 年內違反勞工、環境之相關法律或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之相關規定屬情節重大者、過去 3 年內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二、其餘應配合事項，依本申請須知、附件、契約規定辦理。

其他本須知未載明事項或不足之處，依相關規定或由執行單位由網站公告辦理；如有不明確或具爭議時，以客委會解釋為準。

## 柒、申請流程圖



## 附 件

- 附件1、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鄉（鎮、市、區）一覽表
- 附件2、小微企業數位工具自我診斷評量圖卡
- 附件3、輔導申請表及聲明書
- 附件4、蒐集個人資料同意書
- 附件5、數位方案一覽表
- 附件6、雲服務方案買賣定型化契約
- 附件7、受輔導企業同意書
- 附件8、輔導紀錄表
- 附件9、執行成果表

【附件 1】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鄉（鎮、市、區）一覽表

直轄市、縣 (市)	鄉(鎮、市、區)	小計
桃園市	中壢區、楊梅區、龍潭區、平鎮區、新屋區、觀音區 大園區、大溪區	8
新竹縣	竹北市、竹東鎮、新埔鎮、關西鎮、湖口鄉、新豐鄉 芎林鄉、橫山鄉、北埔鄉、寶山鄉、峨眉鄉	11
新竹市	東區、香山區	2
苗栗縣	苗栗市、竹南鎮、頭份市、卓蘭鎮、大湖鄉、公館鄉 銅鑼鄉、南庄鄉、頭屋鄉、三義鄉、西湖鄉、造橋鄉 三灣鄉、獅潭鄉、泰安鄉、通霄鎮、苑裡鎮、後龍鎮	18
臺中市	東勢區、新社區、石岡區、和平區、豐原區	5
南投縣	國姓鄉、水里鄉	2
雲林縣	崙背鄉	1
高雄市	美濃區、六龜區、杉林區、甲仙區	4
屏東縣	長治鄉、麟洛鄉、高樹鄉、萬巒鄉、內埔鄉、竹田鄉 新埤鄉、佳冬鄉	8
花蓮縣	鳳林鎮、玉里鎮、吉安鄉、瑞穗鄉、富里鄉、壽豐鄉 花蓮市、光復鄉	8
臺東縣	關山鎮、鹿野鄉、池上鄉	3
合計	11個直轄市、縣(市)、70個鄉(鎮、市、區)	

資料來源：客家委員會「105年度全國客家人口暨語言基礎資料調查研究」。

## 小微企業數位工具自我診斷評量圖卡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數位工具使用程度

**C0：請問貴企業是否有運用數位工具進行行銷、營運或顧客經營？**

是 否（請直接跳達基本資料）

**C1-1：請問貴企業目前用於產品行銷與提升產品形象所使用的數位工具有哪些？【複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EDM                    |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 <input type="checkbox"/> 關鍵字廣告       |
|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網站（官網）               |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官方帳號 | <input type="checkbox"/> Google 我的商家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品牌 APP               | <input type="checkbox"/> Instagram | <input type="checkbox"/> 部落格（Blog）   |
|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現有 APP（如：<br>funnow） | <input type="checkbox"/> Youtube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Facebook 粉絲專頁或社團       |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直播      | <input type="checkbox"/> 皆無使用        |

**C1-2 呈上**

**題，請問貴企業最常使用行銷類數位工具的每週平均使用頻率為？**

每週使用 1-2 次 每週使用 3-5 次 每天使用 皆無使用

**C2-3 請就營運面上使用數位工具的三個運用目的排出優先順序，貴企業認為最重要的填 1，次要填 2，最不重要的填 3，數字不能重複**

（ ）強化內部營運  
（ ）增加產品銷售之通路  
（ ）了解顧客需求

**C3-1：請**

**問貴企業目前用於經營顧客、顧客互動及顧客協作所使用的數位工具有哪些？【複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系統                   |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 <input type="checkbox"/> LINE 官方帳號         |
|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網站（官網）               |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優惠券             | <input type="checkbox"/> Excel 或 Google 表單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品牌 APP               |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br>（CRM）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免費無線上網               | <input type="checkbox"/> Facebook 社團       | <input type="checkbox"/> 皆無使用              |
|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現有 APP（如：<br>funnow） | <input type="checkbox"/> 客服機器人             |  |
|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集點卡                  |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串流分析工具          |  |

**C3-2 呈上題，請問貴企業最常使用顧客類數位工具的每週平均使用頻率為？**

每週使用 1-2 次 每週使用 3-5 次 每天使用 皆無使用

**C3-3 請就顧客面上使用數位工具的三個運用目的排出優先順序，貴企業認為最重要的填 1，次要填 2，最不重要的填 3，數字不能重複**

- （ ）與顧客/會員互動，即時掌握需求  
（ ）與顧客共同討論品牌或產品發展  
（ ）強化顧客體驗

## 第二部分：基本資料

S1 企業統一編號：\_\_\_\_\_

S2 企業名稱：\_\_\_\_\_

S3 負責人姓名：\_\_\_\_\_ 先生/小姐

S4 企業登記地址：\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S5 企業營業地址：\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S6-1 營業地址是否坐落在客庄地區：是（跳 S6-2） 否（跳 S7）

S6-2 位於\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S7 填表人姓名（同負責人免填）：\_\_\_\_\_

S8 填表人職稱（同負責人免填）：\_\_\_\_\_

S9 填表人聯絡電話：\_\_\_\_\_

S10 填表人聯絡信箱：\_\_\_\_\_

S11 請問，目前貴企業經常雇用員工人數（有勞健保）【單選】

- (1) 未滿 5 人                       (2) 5 人~9 人(含)                       (3) 10 人以上

S12 請問，貴企業是屬於下列哪一種產業別？【單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餐飲服務業     | <input type="checkbox"/> (6) 汽機車及其零配件業  | <input type="checkbox"/> (10) 休閒娛樂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2) 食品零售業     | <input type="checkbox"/> (7) 美髮及美容美體業   | <input type="checkbox"/> (11) 生技產品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3) 住宿服務業     | <input type="checkbox"/> (8) 運動健康及其器材用品 | <input type="checkbox"/> (12) 不動產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4) 布疋、皮革及服飾業 | 業                                       | <input type="checkbox"/> (13) 其他    |
| <input type="checkbox"/> (5) 家用器具及用品業  | <input type="checkbox"/> (9) 文教育樂用品業    | _____                               |

S13 貴企業近一年年營業額狀況如何？【單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50 萬以下         | <input type="checkbox"/> (2) 51-75 萬元       | <input type="checkbox"/> (3) 76-100 萬元     |
| <input type="checkbox"/> (4) 101-250 萬元     | <input type="checkbox"/> (5) 251-500 萬元     | <input type="checkbox"/> (6) 501-1,000 萬元  |
| <input type="checkbox"/> (7) 1,001-3,000 萬元 | <input type="checkbox"/> (8) 3,001-5,000 萬元 | <input type="checkbox"/> (9) 5,001 萬元-1 億元 |
| <input type="checkbox"/> (10) 超過 1 億        |   |  |

【附件 3】輔導申請表及聲明書

111 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

【輔導申請表及聲明書】

企業名稱		編號 ( 勿填)	
公司登記地址		設立日期	
主要產品		統一編號	
產業別	<input type="checkbox"/> 食 <input type="checkbox"/> 宿 <input type="checkbox"/> 遊 <input type="checkbox"/> 購 <input type="checkbox"/> 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員工人數	
申請輔導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2.數位工具，輔導項目：_____ (請參閱附件 5 內容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3.數位支付，輔導項目：_____ (請參閱附件 5 內容填寫)		
負責人		性別	年齡
電子信箱		身分證字號	
聯絡人		單位	職稱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聲明事項	<p>一、本企業已清楚 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輔導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下相關權利義務。</p> <p>二、本企業有意願與輔導廠商完成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雲服務方案之簽約、安裝與教育訓練等作業。</p> <p>三、本企業已具實體經營之場所、非無人化服務之方式營業，且非停業中。</p> <p>四、本企業明白計畫執行單位依權責可要求補件或退回此申請。</p> <p>五、本企業同意由輔導廠商提出可佐證其與本企業契約關係、雲服務數位工具方案相關數據等資料予客委會及計畫執行單位，並同意客委會及計畫執行單位得於去識別化後引用相關數據資料進行分析及利用。</p> <p>六、本企業知悉客委會及計畫執行單位可能隨時就輔導區域公告調整之，本企業同意配合，如有因此影響本企業之權益者，本企業不予追究。</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人保證上述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為真實，且知悉提供不實資料及違反相關法令之後果，若有可歸責於己之事由，除繳納衍生人工作業費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p> <p>企業名稱：_____</p> <p>統一編號：_____</p> <p>負責人簽名：_____</p> <p>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附件 4】蒐集個人資料同意書

##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客家委員會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

為辦理「111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之輔導補助等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聯絡方式（例如：電話號碼、職稱、E-MAIL、居住地址或工作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您的個人資料僅提供於中華民國領域內，依誠實及信用方法，在不逾越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三、當事人權利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行使之下列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 請求刪除。

### 四、蒐集方式

報名系統、紙本蒐集或其他方式（如個人領據）。

### 五、不提供對您權益之影響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若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足以確認您身份真實性或不提供等情形，本會將無法蒐集您與蒐集目的有關之服務。

### 六、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1. 本人已充分知悉貴會上述告知事項。
2. 本人同意貴會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 七、聯絡方式

若有任何問題或權利行使，煩請聯繫本輔導案負責人：07-222-3999#135 王小姐、#112 程先生，E-mail：P110001@cdri.org.tw 盡速為您處理謝謝！

本人已知悉且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貴會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_\_\_\_\_（親簽或蓋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附件 5】數位方案一覽表

1. 客庄小微企業專屬雲服務方案(本輔導項目各系統採租賃制，期滿後須歸還設備)				
類別	序	適合數位等級	方案內容	價格/合約期程
POS 管理系統	(1)	M2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點單、接單和結帳 2.支援行動支付 3.簡易帳務管理 4.開立電子發票（1,000 張/月）	\$40,000 元/6 個月
	(2)	M3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點單、外送接單 2.無線點餐管理 3.總店分店連鎖管理 4.後台進銷存管理 5.開立電子發票（1,000 張/月）	\$40,000 元/6 個月
	(3)	M4	【和盟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1.平台功能模組化 2.行銷、營收功能 3.瞄準社群、網紅電商客群	\$40,000 元/5 個月 *贈送 7 個月
	(4)	M4	【肚肚股份有限公司】 1.多種套餐點餐方式 2.彈性定義用餐類型 3.會員積扣點管理 4.員工打卡及權限管理	\$18,000 元/5 個月 *贈送 7 個月
行銷推廣系統	(5)	M2	【脈動心聯股份有限公司】 1.優惠券發放、排程功能 2.自訂兌換券規則	\$15,120 元/6 個月 *贈送 6 個月
	(6)	M3	【艾斯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線上建立商店 2.不定發放優惠券	\$6,600 元 /6 個月
	(7)	M3	【脈動心聯股份有限公司】 1.Line 會員資料蒐集、管理 2.分群訊息推播行銷 3.紀錄會員每次消費狀況 4.折扣碼優惠活動設定 5.自訂物流與運費	\$26,000 元/6 個月
交易支付系統	(8)	M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多元支付機台 2.雲端帳務整合平台	\$6,480/6 個月 *贈送 6 個月

類別	序	適合數位等級	方案內容	價格/合約期程
點餐預約系統	(9)	M1	【脈動心聯股份有限公司】 1.線上排隊系統 2.視覺化報表 3.一鍵通知顧客	\$15,120 元/6 個月 *贈送 6 個月
	(10)	M3	【肚肚股份有限公司】 1.線上點餐自取或店家外送 2.串接 UberEats、FoodPanda 訂單 3.進單及帳務整合 4.支援線上信用卡、LINE Pay 結帳	\$3,600 元/5 個月 *贈送 7 個月
	(11)	M3	【肚肚股份有限公司】 1.桌位掃碼點餐 2.外帶掃碼點餐	\$3,600 元/5 個月 *贈送 7 個月
	(12)	M3	【脈動心聯股份有限公司】 1.線上預約功能 2.設定不同的預約條件 3.訂單可整合 google 帳號	\$15,120 元/6 個月 *贈送 6 個月
	(13)	M4	【和盟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1.使用 LINE 線上點餐 2.彙整後端平台 3.行銷、營收功能。	\$60,000 元/5 個月
	(14)	M4	【艾斯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出單機聲音提示 2.發票列印功能	\$6,000 元/5 個月
	(15)	M4	【艾斯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線上點餐 2.外帶、外送服務	\$4,250 元/5 個月
<b>2.數位工具</b> (擇一)		方案內容		
Google Maps	(1)	帳號建置、信件收發、Google Maps 設置等設定		
FaceBook	(2)	粉絲專頁建置、發佈限時動態、貼文、預約服務等設定		
LINE	(3)	LINE@官方帳號建立、訊息發佈、集點卡設置等設定		
Instagram	(4)	商業帳號建置、發佈限時動態、貼文等設定		
其他數位工具	(5)	如痞客邦帳號建立、Youtube 頻道開立，或其他數位工具使用輔導等		
<b>3.數位支付</b> (擇一)		方案內容		
臺灣 Pay	(1)	協助申辦數位支付並完成開通，開通完成後將與業者說明使用方式，或其他數位支付使用輔導。		
街口支付	(2)			
Line Pay	(3)			
Pi 錢包	(4)			
其他數位支付	(5)			

【附件 6】雲服務方案買賣定型化契約

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

【雲端解決方案買賣定型化契約】

訂單編號：\_\_\_\_\_

<p>(資訊服務廠商名稱) (以下簡稱「甲方」)</p> <p>(客庄小微企業名稱) (以下簡稱「乙方」)</p>	
<p>茲承辦客家委員會 (以下簡稱「客委會」)「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甲方採購之雲端解決方案 (以下簡稱「方案」)，雙方同意訂定本契約，以資共同遵守。</p>	
第1條	<p>方案內容：</p> <p>一、方案名稱：_____</p> <p>二、適用對象：依客委會「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輔導申請須知」申請，經審核通過取得受輔導資格之客庄小微型企業。</p> <p>三、方案費用：總額新臺幣_____元；(自籌款：_____；補助款：_____)。</p> <p>四、方案期程：_____個月。</p> <p>五、方案期程起始日：同本契約生效日，除本契約之補充條款另有約定，則以本契約內容為準。</p>
第2條	<p>雙方義務</p> <p>一、甲方義務：</p> <p>(一) 於<u>簽約後 15 日內完成方案系統安裝</u>，協助乙方開始使用。</p> <p>(二) 提供乙方於使用方案期間相關諮詢及維運。</p> <p>(三) 配合本計畫執行單位即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 (以下簡稱執行單位) 及客委會取得乙方使用前及使用後至少 5 個月(含)以上營運相關數據資料 (如營業額等)，若方案期程超過 5 個月部分，仍應於方案使用結束後，提供乙方完整使用營運數據，以利客委會分析使用。</p> <p>(四) 於完成系統上線導紀錄表及提交 5 個月(含)以上使用數據證明等相關資料後，得向執行單位申請款項。</p> <p>(五) 本計畫輔導款編列採實報實銷，且合乎精簡原則，不得浮濫。所有憑證開立日期須介於計畫查核期間內，且計畫總經費須為計畫執行期間內完成動支者。</p> <p>(六) 不得與乙方私下修改雲端方案內容，或將輔導經費移作他用，違反者，客委會得要求返回輔導款。</p> <p>二、乙方義務</p> <p>(一) 依核定輔導方案，於簽約後 15 日內配合甲方完成方案系統安裝。</p> <p>(二) 應配合方案期程完成使用作業，不得擅自中途停止使用核定輔導項目，如遇特殊情形 (如歇業)，須提前告知執行單位，得按使用期間比例申請退還部分自籌款。<u>如未提前告知或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故中途停止使用者，將另酌收設備移除人工作業費。</u></p> <p>(三) 應配合甲方提供使用前及使用後至少 5 個月(含)以上營運相關數據資料 (如營業額等)，若使用方案期程超過 5 個月部分，仍應於方案使用結束後，提供甲方提供客委會作為本計畫分析使用。</p>

第3條	<p>資料取用與提供</p> <p>(1) 乙方同意使用本契約方案之使用紀錄及績效相關資料，委由甲方提供予執行單位，以佐證核實乙方使用本契約方案費用之有效性，相關資料包含但不限於：甲方系統或第三方雲端平台業者，所提供之可證明乙方使用本契約方案之歷程、流量紀錄（system log）、客戶成長率等。</p> <p>(2) 甲方應無條件提供乙方保有以下資料完整下載之權限與方式：</p> <p>A. 可完整歸屬於乙方所創建，並被保存於甲方資料庫之資料內容。</p> <p>B. 乙方因使用本契約方案所產生之使用紀錄。</p> <p>C. 甲方可提供乙方之資料下載內容與方式，除本契約之補充條款另有約定，則以甲方提供之方案內容為準。</p>
第4條	<p>隱私保護與資通安全</p> <p>一、 甲方基於本契約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時，應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及主管機關所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應遵循之法規命令等相關規定。</p> <p>二、 甲方應遵守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之資訊安全相關規定，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制定並落實適當安全維護措施。</p>
第5條	<p>損害賠償</p> <p>一、 甲、乙雙方任一方於本計畫上有資料偽造、資格冒用、工商憑證盜用或不符合本計畫補助作業要點相關規定之情形，致使另一方產生損失，違約方應對受損失一方申請負全部損害賠償責任，本執行單位不負賠償責任。</p> <p>二、 甲、乙雙方自契約生效日起，任一方因故提出終止方案之請求，而造成違約致使另一方產生損失，則受損失一方有權向違約方申請賠償，本執行單位不負賠償責任。</p>
第6條	本契約如需變更，應經雙方同意以書面修改之。
第7條	本契約所規定甲方之權利，於甲方怠於行使時，甲方同意客委會得依民法規定以自己名義代為行使其權利。
第8條	本契約未規定事項，依輔導申請須知、附件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如有不明確或不一致時，以本計畫輔導申請須知規定為準。
第9條	本契約履約有爭議時，雙方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10條	本契約正本2份；甲方執正本1份；乙方執正本1份；執行單位執副本1份。

立契約書人：

甲方：

乙方：

統一編號

統一編號：

代表人（企業負責人）：

代表人（企業負責人）：

電話：

電話：

地址：

地址：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附件 7】受輔導企業同意書

「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

【受輔導企業同意書】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以下簡稱執行單位）承辦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

「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協助導入雲端解決方案之應用與輔導。

- 一、立同意書人（以下簡稱本企業）願接受提案單位安排之輔導，且瞭解提案單位於輔導期間內不得藉輔導之名義收取任何費用；若有違反而致生相關損害、糾紛或賠償等情事，由本企業負擔全責，並與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無涉。
- 二、本企業同意接受執行單位所提供之媒體曝光服務，且同意執行單位將所採訪之內容（包含圖、文、影音）無條件作為本計畫宣傳與服務推廣使用。
- 三、本企業同意執行單位不定期進行企業電話追蹤關懷，以即時掌握企業經營現況，落實本計畫服務宗旨。
- 四、本企業同意遵本計畫【輔導申請須知】及其附件之規定，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將依須知或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五、本企業已詳閱【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及隱私權聲明】所列項目並將遵守相關規定。

立同意書人：

統一編號：

負責人簽名：

--	--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附件 9】執行成果表

111 年輔導客庄小微企業使用雲服務數位工具計畫  
【執行成果表】

企業名稱						編號(勿填)	
公司登記地址						設立日期	
產業別	<input type="checkbox"/> 食 <input type="checkbox"/> 宿 <input type="checkbox"/> 遊 <input type="checkbox"/> 購 <input type="checkbox"/> 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統一編號	
主要產品							
負責人		性別		年齡		身分證字號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單位				職稱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輔導方案						方案階級	
資訊服務廠商							
執行期程	申請：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裝：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定：____年____月____日				上線：____年____月____日		
營業數據調查		上線前	上線後				
		1 個月	1 個月	2 個月	3 個月	4 個月	5 個月
	總營業額						
	來客數						
	平均客單價						
	現金支付 交易額						
	數位支付 交易額						
員工人數							
輔導前後數位能力之差異	輔導前：M____，____級；輔導後：M____，____級。						
受補助單位用印	企業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簽名：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